

## 五修族譜保管条例

族譜存于宗祠者由总管负责保管之，发给各房及各公者由各房房长及各公经管负责保管之，私人出资承领者由领谱人负责保管之，总管房长经管有更换视其替代者，领谱人有死亡视其继承者。宗祠总管与各房房长及各公经管领谱后必便族众阅读，私人领谱者必取之以教子弟，不得故意藏匿，更不得任意抛散之。

谱牒每年应按时曝晒，其收检不当或曾不予以翻阅致霉烂虫蚀者议罚，如因水火之灾或以检阅次数过多而致污损者不论。

族譜每逢子午卯酉年冬至大祀典均须交祠检验一次，检验主任由宗祠值年总管充之，检验员则由总管临时指定，其保管不力者于此时凭众惩罚之。

本届族譜至下届谱牒告成之日不依旧例焚烧，听由族人自由保管，但宗祠总管每届必须保留一册以备日后子孙查阅。

本次五修族譜必存湖南省图书馆永久保管，并取得证书以示永存。本届楚氏新平堂五修族譜版权归五修谱局所有，侵权必究，族人不得向外人泄露主要信息，更不准用以牟取商业利益。本条例解释权归五修谱局所有，未尽事宜有待下届谱局完善。

五修谱局谨启

公元二零二一年十月